

（中華民國立報社新報）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十四日

第三百十八期

膠澳商埠局秘書處機要股發行 公 告

本報價目

每週兩期每期一角

全 年 八 角

外埠每月加郵費四分

電話 本局分機第五號

膠澳商埠局秘書處機要股發行

命令日錄

膠澳商埠局訓令第二六三號
膠澳商埠局指令第八二〇號
膠澳商埠局指令第八二一號
膠澳商埠局指令第八二二號

佈告

膠澳商埠局佈告第一三號
膠澳商埠局公告第一九號
膠澳商埠局公告第二〇號
膠澳商埠局公告第二一號
膠澳商埠局公告第二二號
膠澳商埠警察廳佈告第二三號

公文

膠澳商埠局呈第六七號

批示

膠澳商埠局批第一二一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一四九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一五〇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一五一號

專載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指令第五二三號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第三〇七號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第三一四號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第三一六號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公函第一一號

附件

膠澳商埠港政局業務經過概要旬報(編三百十七期)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命 令▼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二六三號

令工程事務所

爲訓令事案查海水浴場官產第一六七號海水休憩室及附屬便所鼓樂亭等均係木造歷於每年夏季先事修理完整以備招租應用現在該場行將招租自應將該號官產一律粉刷油漆如有殘缺破壞之處亦應酌加修葺俾壯觀瞻台亟令行該所仰即派工前往查勘尅日興修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八二〇號

令 港 政 局

呈一件 呈報分配忻忠發等八名私販銅元案獎金數目由

呈暨清單均悉准予備案此令單存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八二一號

令 港 政 局

呈四件 呈報查獲何雲根史阿清陳富有王阿林私販銅元等情形請示處理由

前後四呈暨各附抄供均悉仰仍查照李德明私販銅元案列辦理具報備案可也此令抄供存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八二二號

令 警 察 麻

呈一件 呈復查明萬國體育會賽馬無庸加製鐵門情形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廳轉飭該會遵照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佈告▼

膠澳商埠局佈告 第一二三號

爲佈告事查驗契一項業於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將第二十二批驗契租照執照填發在案茲據財政科驗畢第二十四批合行分別填給租照以資執証仰各該業主執有驗契繳費收據者按照後開號於四月十五日以前持赴財政科分別領取驗照並原繳契據以資結束特此佈告

計開

第一三五三號	高	第一一九六號	第一一三四九號
第九九一號	劉胡劉	第一一七八號	第一一三三七號
第一三四八號	玉	第一一二三八號	第一一二二七號
第一二五五號	三	第一一二二〇六號	第一一二二四二號
第一二七四號	潔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二一六一號
第一一八八號	法成密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二四一號
第一一二六號	錫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二八一號
第一一二七九號	漢氏吉山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〇六三號
第一一二七九號	興成順仁泰業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〇〇八號
第一一二七九號	焦于王于段王紀王源劉馬	第一一二一七七號	第一一〇〇八號

滕高楊孫李徐潤王許王兀王楊可
文孫從輝經中楊忠士永登士求先璣
夏氏吉世山秋豐氏格亮吉昇

第一三五五號
一二三八號
一〇四五號
一〇五五號
一〇六六號
一一〇二號
一一六七號
一二四五號
一一六七號
一〇〇八一號
一一〇三二號
一三六八號
一〇〇四號
一一〇六號
一二二六號
一二五一號
一二二五號
一二六六號
一二三四號

張王楊黑毛張王楊
戴周于張李張王楊
新岷殿秀夢福克增同可
書升可恕建忠可錫
魁喜三亭山臣山九田溫順泰傳
紀聞孫郭王許楊
庭傑聚堂信

第一〇〇五號
一二三九號
一〇四五號
一〇五七號
一〇七七號
一一〇五八號
一一〇七號
一一〇八四號
一一〇二三號
一一〇二六號
一一〇二八號
一一〇一六號
一一〇二八號
一一〇一六號
一一〇二二號
一一〇二五七號
一一〇二四四號
一一〇二三四號

宋蓋宋高
永成王宋蓋宋高
劉趙姜紀曲永成王宋蓋宋高
可泰永文蔭興天德可善長天榮壽漢和通書成鳳克文
珍和吉福堂進羽堂資堂吉增貴山卿訓德崗義聲

以上計官有地五十八份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一九號

案據丁樂大聲請為買受中盛義經理丁芷芳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開

聲請人

出賣者 中盛義經理丁芷芳
承受者 丁樂 天住址 李村路二十六號

不動產	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房屋種類	官有	地間		
土地類別	平房倉庫十四間	三 千 元	民國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三百二十六號
坐落四至	莘縣路東至藏書濟南至鐵路西 至丁敬臣北至莘縣路			
面積數目	二百四十二方步五八與原數六 百二十一公尺折合相符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二〇號

案據陳克煉聲請為贈與陳耀堂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開

聲請人

贈與者 陳克煉
承受者 陳耀堂

住址山東路復誠號

不動產	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房屋種類	樓房三十間平房十五間	五千元	民國十五年四月一日	九五號
土地類別	私有			
坐落四至	即墨路東至易州路南至教堂西			
面積數目	二百二十七方步十三四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一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二二一號

案據陳克煉聲請為贈與陳元之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 開

聲請人 贈與者 陳克煉
承受者 陳元之 住址均住山東路復誠號

不動產	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房屋種類	樓房三十一間	四千元	民國十五年四月一日	九十四號
土地類別	私有地			
坐落四至 面積數目	<small>即墨路東至陳克煉南至教堂西 至黃玉書北至即墨路 一百一十一方步三二八</small>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二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二二二號

案據譚季平聲請為買妥王大鵬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 開

聲請人 出賣者 王大鵬
承受者 譚季平 址住長山路二十二號

不動產	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房屋種類 土地類別	樓房一所	二千元	民國十五年四月一日	三百二十七號
坐落四至 面積數目	<small>觀海二路西至觀海路東至張炳德南至張雲峯北至賣主 四百五十二方步一五五</small>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二日

膠澳商埠警察廳佈告 第二三號

爲布告事本年四月三日准

青島總商會公函內開敝會前以本埠有特殊情形迭據商民請求暫緩貼用印花節經呈蒙膠澳商埠局及

省當局體念商艱准予所請各在案第以印花爲全國通行之稅政青島商民同具愛國熱誠加以敝會勸導該商民等均可照章貼用並由敝會商訂於十五年四月一號爲本埠商民實行貼用印花之期又與青島印花稅辦事處商訂膠澳全區商民貼用印花概由敝會承銷雙方協訂專條以資遵守除呈報

膠澳商埠局暨青島印花稅辦事處并布告外相應將協訂專條及實行日期函請貴廳查照備案并請布告本埠商民一體週知實紳公誼等因並附抄協訂各條過廳並准青島印花稅辦事處函同前因除通令外爲此抄錄各條一併布告本埠商民人等一體知悉此布

計抄錄協訂各條

- 一、議自十五年四月一號對於本埠一律實行貼用印花
- 一、議總商會代銷區域以青島印花稅辦事處原定區域爲限
- 一、議總商會先期發出通告通知本埠各商家實行貼用印花同時印花稅處有通告一份通知各商亦由總商會隨帶分送以便一體週知
- 一、議俟通告發出後須待過三星期後再行檢查
- 一、議實行印花日期決定後由印花稅處及總商會分別函呈警廳及商埠局請出布告俾本埠商民一體遵行
- 一、議貼用印花悉依照印花稅處章程辦理其有認爲非買賣行爲不貼印花者另條規定之

一，議當票五元以上貼一分十元以上貼二分五元以下免貼

一，議雙喜印花即婚柬貼用之印花歸商會代售均以九五扣提交總商會

一，議印花稅每月銷數以事關創辦商會祇須盡力勸導不拘定額

一，議凡未實行印花以前所有一切單據賬簿等項未貼印花者一概不追既往以昭大公而崇政體

一，議凡銀行支票及起貨單銀打傳票電燈公司通知書及一切確認爲非買賣行爲者一概不貼印花

一，議總商會代銷印花凡本月收入之款送交印花稅處不得過下月十號

一，議印花稅款收入總商會對於買票人須交納現金以市面流通各種票幣爲收入通行之標準

一，議總商會與印花稅處此次商訂承銷印花原以本埠有特殊情形與其他各商埠不同商民因負擔過重所以前此未能遽加承認現經總商會頻加勸導協助官廳推銷本爲擴充稅收顧全公益起見閻埠商民認爲總商會承銷印花有密切之關係印花稅處對於總商會自必推誠相與不得中途取銷以順輿情而重稅收

一，議凡貼用印花概歸商會代銷所有商會收入稅款及印花稅辦事處門售稅款應請印花稅辦事處按月照總數以九五扣提交商會以資辦公良以總商會爲輔助官廳推銷印花而事實創舉佐理需人全恃此款挹注但由印花稅處指定各機關不在此例

一，議雙方議定各機關仍歸印花稅處經售稅票對於總商會概無九五扣但每至月終印花稅處必將各機關銷數開送總商會俾資披閱而爲將來推銷之計劃

一，議定九五扣由印花稅處提交總商會代銷印花辦公費

一，議青島印花稅處自十五年四月一號起將本埠各商民貼用印花交由總商會承銷所有印花稅處前交由本埠商號共九家代銷之印花以各該代銷之家現存印花鑑數銷竣爲限

一，議由總商會代銷印花每月由省印花稅總處津貼青島印花稅辦事處辦公費共二百二十元內提交

一半計洋一百十元撥交總商會作爲代銷印花辦公費
一，議印花稅處對於二次檢查遇有商民再行漏貼印花即照章科罰在甫經發覺之時應請印花稅處將
商民商號地址函知總商會查明取得雙方同意再行處罰
一，議漏貼印花至第二次查明照章處罰該項罰款由印花稅處酌量提交總商會以充善舉（此條俟後
再議暫作懸案）

一，議本埠實行貼用印花事關創舉遇有未盡事宜統由總商會與印花稅處隨時商酌修正之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公 文

膠澳商埠局呈 第六七號

爲呈復事竊查李際春將軍代表回民請由青島撥給官產設立清真寺并請填發印契呈請核示一案於本
年四月三日奉

鈞署第二二七一號指令內開呈悉該代表李際春前以設立清真寺暫撥給三十九號之一之二樓半房各
一座俾資應用係爲顧全慈善事業起見茲請發給印契以便永遠保管事關變更官產未便率予照准應由
該局先將該房價值若干面積及間數各若干切實勘估呈復再行核奪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遵查撥給
該代表設立清真寺之房係二十九號之一樓房二十四間之二平房三間共計一十七間經前高督辦任內
評價課暨評價委員會評定價值洋一萬二千二百九十三元一角房屋面積計三百五十三平方公尺所有
違令查明該房之價值間數及面積分別開列數目備文呈請
鈞書鑒核批示祇遵實爲公使謹呈

山東省長張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批 示▼

膠澳商埠局批 第一二二一號

具呈人金顯明等

呈一件 呈爲籌設陰島宿流村小學校請立案由
呈暨圖表均悉仰候轉飭教育局查明核辦可也此批圖表存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一四九號

具呈人綦益甫

呈一件 呈請在承租官有地內採平石岩以便建築由

呈圖均悉所請任禹城路承租官有地內開採地石以便建築各節據派員查稱尙無妨礙應即照准仰即刻日開工可也此批餘件存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一五〇號

具呈人古治明

呈一件 呈請領租匯泉南海官地販賣菓品汽水由

呈悉仰再繪具請領地圖以憑核辦此批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一五一號

具呈人葛次玉

呈一件 呈爲開設玉興東商號販賣生牛生肉請註冊給照由

呈暨保狀均悉註冊費三元照收應准註冊並飭科填給營業給照一張仰即來局具領可也此批保狀存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九日

▲專 載▼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指令 第五二三號

令公立仙家寨初級小學校

呈一件 呈爲校舍修理工竣請派員查驗由

悉仰候轉呈

商埠局核示一俟奉到指令再行飭遵併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 第二〇七號

爲呈請事業本埠各校經費或補助費業已領至十四年十月份底止在案茲據各校先後呈請將十四年十一月份經費或補助費轉請發給以資接濟等情據此除指令外查公私各校及通俗圖書館兼講演所應領十一月份經費或補助費共計洋八千三百一十一元二角五分謹遵

鈞局訓令六三七號規定辦法彙總編列支付預算書二冊并填具總請款憑單一紙備文呈請

鑒核飭發實爲公便謹呈

膠澳商埠局總辦趙

附呈 支付預算書二份
總請款憑單一紙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 第二一四號

爲呈請派員驗收事業據公立仙家寨初級小學校呈稱呈爲主覆事業奉鈞局訓令第一三八號內開發給修葺校舍洋四十元職目領到後即與工修理業經完竣理合呈請鑒核轉呈派員查驗以昭核實等情到局據此除指令外理合備文呈請

鈞局派員驗收併懇

指令祇道實爲公便謹呈

膠澳商埠局總辦趙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呈 第二一六號

呈爲修理自來水管擬請撥給工程事務所臨時工料費派工興修仰祈

麥核事務局所用自來水因屋外水表接近之處有水管一段完全銹塞不通以致廚房廁所等處用水涓滴毫無現在局內員司每日辦理伙食均係由附近住戶取水叩人門戶情非獲已臨時尚可權宜久則殊屬非計且值茲天氣漸熱廁所等處無水冲刷穢氣薰蒸尤屬有礙衛生若不亟加修理深恐堵塞愈久工程愈大辦公房舍不可以居為此迭經電知工程事務所工務科派工前來查驗明確據謂必須更換水管一段非屋內普通工程可比等語旋將前情函請工程事務所派工修理去後茲准函覆逕覆者准貴局函囑派工修自來水管等因准此經飭水道科主管人員切實勘估去後旋據復稱查明該項水管非全體更換不能流暢預估工料費用需洋二百三十五元四角五分並造具工程實施表附呈前來據此查此項修理係屬營業工程一切費用例由用戶或使用機關担负相應函復即希查照酌定是否即修見復以憑辦理等因查此項應修水管臨時工料費洋二百三十五元四角五分關係特別工程職局按月公費有實屬無法騰挪擬懇俯准令飭工程事務所迅速造具預算書呈候核撥以便屆期派工興修所有修理自來水管擬請撥給工程事務所臨時工料費緣由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實為公便謹呈

膠澳商埠局總辦趙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七日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公函 第一號

逕啓者奉

商埠局第一七八號訓令內開為訓令專准駐青日本總領事館函關逕啓者茲收到上海東亞同文書院送來該院中華學生部章程十部相應轉送貴署查收酌量頒發貴管地內之必要方面審核公證等因並附送章程十份到局准此除函復外合行檢同章程八份令仰該局遵照即便酌量頒發各校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并分行外相應檢同章程一份函送貴校查照為荷此致

私立青島大學校

附章程一份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十三日

▲附件▼

膠澳商埠港政局業務經過概要（續三百十七期）

重要進口貨物噸數由來地別表

品名	大洋	上海	香港	其他中國各埠	日本内地	朝鮮	其他各國	計
----	----	----	----	--------	------	----	------	---

高 粮	七七七、〇								
白 米	四四、二	一一、四	三〇八、九	三、三	一、三	二二、六			三十九、七
豆 類									四、五
豆 饼									
煙 草									
砂 糖									
海產類	三〇、七	一六、二	四四〇、四	〇、九	一、一〇、〇	三、八	〇、九	二八六、三	
棉 布		四六、五	四、三	〇、七	一〇、八				
棉 紗			五、六	一四、八	一、一				
煤 油				一〇、九	一、一〇、〇				
蘇 袋	二〇、七	一、一	三七、六						
木 料	七四、三		一、九〇九、四						
紙 類	〇、五	四一四、〇	一八、六	四、七〇六、〇	五、〇三六、一	六二、五	二二二、九	一、九八二、七	
自來火									
水 泥	二九、八								
礦 石									
洋物雜貨									
	一、三	二六、五	九、六	三六、六	三九、三	七七、三	七七七、〇		

備考 日本內地欄內含有由台灣輸入砂糖一百噸海產類十分之一噸

三、倉庫營業

本旬入庫出庫貨物均無旬末存庫水泥亞鉛瓦斯管等計四百八十六噸八合價值銀一萬八千〇二十三元五角四分以與去年同時比較入出庫無增減旬末存庫者增加四百八十六噸八

輪船入港表

由來地	中國船		日本船		英國船		美國船		其他各國船		計
	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大連	一	九四九	八	一二、九三	一	三、四〇四	一	四、七七四	二	二一、九一〇	
上海			六	八、九〇〇	四	七、七八三			一〇	一六、六八三	
香港			一	一、三〇六					一	一六、六八三	
烟台			五四							一	
天津			三	五、四四九						一	
國各埠	二	一、六九〇	一	三、八二二	一	一、二八八					
日本内地	六	九、二〇一	一	六、二九五							
仁川											
其他各國											
臺灣											
釜山											
仁川											
其他各國											

合計 三 二、六三九 二六 四一、五一五 七 一八、七一〇 一 四、七七四 三 九、七五一 四〇 七七、三八九

輪船出港表

向住地	中國船	日本船	英國船	德國船	俄國船	計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註冊噸數 隻	
大連	一	六四六	八	九、六一八		
上海			三	四、八八八	四	九、六二〇
香港			一	一、二一四	一	一、三五六
煙台			一	一、三〇六		
天津	一	一、〇四四	四	七、〇一六		
國各埠	一	九四九	二			
日本内地			一、〇七五			
台灣		七	一四、二八七			
釜山		二	一、五七九			
仁川		一	六、二九五			
其他各國						
合計	三	二、六三九	二八四〇、九八三	六	一七、二七一	一
			四、〇七六	一	一、五一一	三九
			六六、四八〇			

輪船裝卸貨物由來向住港別表

向由來港別出 口 進 口

向由來港別出 口 進 口

大連 八〇九、六 一、五〇五、一

日本內地 一一、四七二、七 二、三四六、一

上海 三、九七一、一 二、七六二、一

朝鮮 三五六、〇 一一九、一

香港 五二七、九 九九三、六

台灣 二五、四 一二〇、一

天津 一三五七、三 六三八、二

海參威 三九、七 五、八二三、一

其他中國各埠 一三四、六 二、五〇七、七

合計 二一、五一八、一 一六、八一六、九

備考 外有船用煤炭一千八百七十二噸
營業倉庫貨物出入及存庫表

品名	上旬結轉			本旬入庫			本旬出庫			旬末存庫		
	噸數	價額	噸數	價額	噸數	價額	噸數	價額	噸數	價額	噸數	價額
水泥	四六八、八	一四、六五〇、〇〇										
亞鉛瓦斯管	六、三三、二七三、五四											
赤土	一一、七	一、二〇八、〇〇										
合計	四八六、八	元、〇二三、五四										
	四八六、八	元、〇二三、五四										

各項收入表

費 別	去 年 同 期	本 旬	增 減
繫 船 費	一、〇四八、三一	二、六五七、三三	一、六〇九、〇一
船 貨 裝 卸 費	一、三四七、九三	四、一四〇、六三	二、七九二、七〇
船 內 移 貨 費	二〇、〇〇	△	二〇、〇〇
貨 物 運 搬 費	四五二、八八	九五九、五〇	五〇六、六二
貨 車 裝 卸 費	七一七、四三	二二一、一〇	五〇六、一三
碼 頭 費	一四、一一、五三	一一、四七六、一二	△
貨 物 留 置 費	一、三五三、七三	四四二、一五	二、六三五、四一
臨 時 作 業 手 續 費	三五六、七六	九一一、五八	△
小 港 收 入 費	六二五、七六	二九七、九九	五八、七七
倉 庫 收 入 費	九七二、九八	五七五、〇〇	五〇、七六
拖 船 費	一〇一、〇〇	△	四四三、三四
雜 收 入 費	一七七、四三	六一、六〇	△
合 計	二二、一八五、七四	二一、四五四、二五	二六八、五一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民刑事判決

一件 判決呂崇密與呂崇賢傷害人致死案

主 文

呂崇密傷害人致死處肆等有期徒刑二年未決繩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呂崇寶無罪

訴訟費用由呂崇密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一件 判決張從喜與陳義亭請求交女一案

主

文

被告應將原告之女鳳嬪交還原告領回
訴訟費用歸被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日

一件 判決張星三與高學蘇債務涉訟一案

主
文

再審之訴駁斥

再審訴訟費用由再審原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朱文方等與朱淑瑞地畝涉訟一案

主
文

再審之訴駁斥

再審訴訟費用歸再審原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李錫和與裴紹桓房租涉訟上訴一案

主
文

上訴駁斥

第二審訴訟費用歸上訴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張正閣與郭欒草求償債務一案

主
文

被告應償還原告京錢一百九十吊零九百九十六文

原告其餘之訴駁斥

訴訟費用兩造各半負擔

上開第一項判決應予假執行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李成名等與李成功等瑩地涉訟上訴一案

主 文

原判關於認系爭地爲公有之部分廢棄

系爭地確認係上訴人所有

附帶上訴駁斥

訴訟費用由被上訴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張炳耀鴉片烟及損壞一案

主 文

張炳耀吸食鴉片煙一罪處罰金二十元開設館舍供人吸食鴉片煙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併科罰金三十元損害他人所有物一
罪處罰金十元執行五等有期徒刑二月罰金四十元未決期內羈押日數惟以二日抵徒刑一日或罰金一元如無力完繳罰金一元折
算一日易以監禁

煙泡八個煙丸一盒煙燈二個烟灰半盒煙槍四枝烟灰半筒烟千四支烟盤一個煙鍋一口烟盆一個煙籠一個戥子一個賬簿一本日
記簿二本均沒收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件 判決劉賢正等與徐敬顏等返還及確認魚田一案

主 文

系爭魚田認被告魚反訴原告有漁區所有權

原告之訴及反訴之其餘部分均駁斥

本訴訟費由原告平均負擔反訴費由反訴被告平均負擔十分之一餘由反訴原告平均負擔